

##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的时间和方式

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4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及会议材料。

#####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本次董事会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于 2014 年 3 月 27 日至 28 日在上海召开。

##### （四）董事出席会议的人数情况

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10 名，实际出席董事 10 名。

##### （五）会议的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本次会议由何文波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会 5 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董事会通过以下决议：

##### （一）批准《201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全体董事听取了总经理工作报告，并一致审议通过“2014 年捐赠、赞助工作的建议”。

## （二）批准《关于转让罗泾区域厚板轧机等资产的议案》

公司结合湛江钢铁工程建设方案及建设进度目标，研究决定将湛江可利用的罗泾区域厚板轧机等资产转让（搬迁）至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本次转让标的资产范围包括公司罗泾区域 2300mm 连铸机、4.2m 厚板产线及在建的 3、4 号热处理线、制氧机、部分公辅设施等设备。转让资产账面价值约 29.3 亿元，评估值约 21.1 亿元，产生资产损失为 8.0 亿元。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 （三）批准《关于 2013 年末母公司提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 2013 年末坏账准备余额 51,351,458.25 元，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571,945,486.18 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8,634,819.31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1,259,284,066.35 元。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 （四）同意《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同意《关于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六）同意《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按照 2013 年度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任意盈余公积各 649,243,384.94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当年已实施现金回购金额 3,083,474,132.00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上市公司当年实施股票回购所支付的现金视同现金红利；根据公司有关现金股利政策，每年分派的现金股利不低于当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的原则，应分配的现金分红总额应不低于 2,909,235,601.48 元。公司已实施的现金

回购额已超过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50%。

鉴于公司一贯重视回报股东, 秉承长期现金分红的政策, 公司拟向在派息公告中确认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 0.10 元/股 (含税), 合计约 16.47 亿元 (含税), 加上现金回购额后, 分红总额为 47.31 亿元, 占 201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81.30%。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批准《2013 年度组织机构管理工作执行情况及 2014 年度工作方案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八) 批准《2013 年度宝钢股份全面风险管理报告》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九) 批准《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2013)》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 批准《关于〈201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 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 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 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 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 (以下称德勤) 出具的审计意见认为: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一) 同意《关于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全体独立董事事前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全体独立董事同意本议案；关联董事何文波、戴志浩、赵周礼、王力、贝克伟回避表决本议案，全体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董事会决定将达到股东大会审议标准的关联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同意《关于公司 2014 年度预算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同意《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为 2014 年度独立会计师及内控审计师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德勤为公司 2014 年度的独立会计师，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88 万元（含税），德勤为审计业务实际发生的代垫费用由公司承担，聘期至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时止。全体独立董事对审计费用的决策程序无异议。

公司董事会批准续聘德勤开展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审计费用 110 万元（不含税）。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续聘德勤为公司 2014 年度的独立会计师”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批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13 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及薪酬结算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五) 同意《2013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报告》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并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批准《关于总经理绩效指标体系及 2014 年度目标值设

定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十七)同意《关于〈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的议案》

全体独立董事对本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及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期授予方案(草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因戴志浩董事、赵周礼董事、诸骏生董事为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激励对象,故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其他七位董事同意本议案。

本次限制性股票计划(草案)及限制性股票计划首期授予方案(草案)经国资委批准、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日期另行通知。

董事会批准,如本方案于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获证监会无异议,则委托宝钢集团有限公司以临时提案的方式将本方案提交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批准《关于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召集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该股东大会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在深圳召开。

全体董事一致通过本议案。

本次会议还听取了《湛江钢铁工程进展情况汇报》、《关于公司市值管理的报告》等 6 项报告,其中包括《关于实施关键岗位员工资产管理计划的报告》,主要内容为:

宝钢股份视人才为公司最重要的战略资源,为引导员工关注公司长远战略目标的实现,将个人利益与公司发展和经营业绩紧密结合,努力提高个人绩效和组织绩效,促进公司综合竞争力的稳步提升,宝钢股份本着“自愿平等,约束与激励并重;风险共担,收益共享”的原则,实施关键岗位员工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资产管理计划”)。参与对象为公司认定的关键岗位员工,包括:管理岗位人员,首席师、技能专家和公司认可的核心技术骨干,经公司认

证券代码: 600019

证券简称: 宝钢股份

公告编号: 临 2014-006

债券代码: 126016

债券简称: 08 宝钢债

定的其他做出卓越贡献、获得省部级及以上表彰奖励的相关人员, 涉及员工约 1,100 人。

公司根据关键岗位员工的岗位重要性和个人贡献度, 确定个人自筹资金标准, 公司按 1: 1 比例配套共同组成资产管理专项资金, 由员工认购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管理产品。产品本金中约 70% 部分将用于购买宝钢股份股票, 其余 30% 投资于其他流动性资产。该产品锁定三年, 约定期满, 关键岗位员工满足领取条件的, 可一次性领取。

此次推出的关键岗位员工资产管理计划是公司根据国家政策导向, 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探索约束和激励并重的管理机制的重要举措, 将有助于增加企业凝聚力, 激发员工活力, 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实现员工和公司共同发展。

特此公告。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3 月 29 日